

中共建湖县委办公室文件

建办发〔2020〕10号



县委办公室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全县“作风效能整治年”活动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党委、政府,各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,建湖开发区、高新区党工委、管委会,九龙口旅游度假区党工委、管理办公室,县委各委办局,县各委办局,县各直属单位:

《全县“作风效能整治年”活动实施方案》已经县委、县政府研究同意,现印发给你们,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中共建湖县委办公室
建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0年3月25日

全县“作风效能整治年”活动实施方案

县委十四届八次全会指出，建湖最大的危机是干部精神状态不佳，主要表现在担当意识不强、工作激情不高、工作效率不高、工作标准不高，这些问题严重制约了建湖的高质量发展，亟待花大力气解决。根据新形势新要求，县委、县政府决定在全县开展“作风效能整治年”活动，现提出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通过开展“作风效能整治年”活动，力促全县党员干部干事创业、担当作为，推动各部门主动作为、靠前服务，进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、优化营商环境，以优良的作风助推建湖开辟高质量发展新境界。做到“四治四强”：

治慵强担当。以提升执行力为发力点和落脚点，积极培育办事雷厉风行、令行禁止的习惯，确保上级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，取得实效。同时大力提倡讲实话、报实情、办实事、求实效的工作作风，进一步形成“少谈空话，多干实事”的氛围。

治懒强服务。督促职能部门对群众和企业反映的问题，高效快捷“立即办”；对基层单位反映的问题，迎难而上“主动办”；对重大问题或突出问题，深入实际“上门办”。用好表彰激励，激发基层党员干部攻坚克难、积极进取、勇创一流，不断提升机关服务力。

治怠强纪律。着力提升机关公信力，强化压力传导，督促其

认真对照服务承诺,形成“说了定、定了干、干必成、成必优”的工作纪律,不让承诺打白条。大力推行政务公开,做到公开岗位职责,公开办事程序,公开服务承诺,接受群众监督。

治散强落实。推动各部门(单位)树立大局意识,建立全县工作一盘棋的工作思想,上下同心,共克时艰。在工作中多沟通、多理解、多配合、多补台,最大限度地发挥各自优势,凝聚合力,推进工作全面快速发展。

二、整治内容

(一)大局意识不强

整治重点:部门利益至上,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打折扣、作选择、搞变通,不推不动,甚至推也不动;对打好“三大攻坚战”、“四新盐城”建设及落实县委“五大工程”等重大战略、重要决策、重点举措迟疑观望、推进不力和担当不强;落实县委决策部署态度不坚决、工作不扎实;对待企业重招商轻服务,不讲诚信、不兑现承诺、新官不理旧帐等问题;政策文件制定不少,但落实中存在“中梗阻”、“玻璃门”、“弹簧门”等问题。

(二)履职能力不足

整治重点:对中央和省市县委工作部署只做面上的传达,单纯以会议贯彻会议、以文件落实文件,做表面文章;不认真在抓落实上下功夫,表态多调门高、行动少落实差;调研学习能力不足,不了解实际情况,对岗位职责理解不清,制定的政策或措施不符合客观实际;工作只求过得去,不敢担当、不愿作为,矛盾上

交,压力下移,甘当“太平官”;工作本领不强、业务不精,指导和推动工作拿不出新思路、新措施,工作打不开局面。

(三)服务质效不高

整治重点: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无动于衷、消极应付;对群众的合理诉求推诿扯皮、冷硬横推;对群众态度简单粗暴、颐指气使。便民服务单位和政务服务窗口态度差、办事效率低,由过去的“管卡压”变成“推绕拖”;办事流程不合理,一次告知、首问负责、限时办结等制度不落实,“多次跑”情况较多;不见面审批、网上办事等不方便,工作滞后;敷衍应付、推诿扯皮以及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等问题。

(四)廉洁纪律不严

整治重点: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,违规使用公务用车,公车私用、公油私加、私车公养等;违规出入私人会所、农家饭庄、“一桌餐”等隐藏场所;接受超标准接待或服务对象提供的宴请、高消费娱乐活动、旅游安排等;违规公款旅游,借出差、招商之机,变相公款旅游;大操大办婚丧喜庆,或分批分次化整为零借机敛财;党员干部收受礼品礼金、向服务对象借贷或违规借贷得利、违规经商办企业、恶意宕欠公款、私设“小金库”等。

三、推进措施

认真落实县委统一部署,聚焦作风建设存在的痛点难点,立足查改贯通,坚持系统治理,推动问题查深查透、有效解决。

1. 开展“找问题、补短板、严自律”专项行动。各单位通过召开组织生活会、征文活动、组织调研等形式,针对4个方面整治

内容开展作风建设大讨论,引导督促干部职工检视查找问题,剖析自身不足。坚持“谁主管谁负责”“管行业必须管行风”的原则,高度重视机关作风建设大会、“12345”热线等平台曝光或交办问题的处置整改,认真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。共性问题要举一反三,梳理排查自身存在的行风问题,从思想认识、权力运行、决策程序、队伍建设等方面深刻剖析原因,勇于自我革命,自觉整改提高,促进本系统本行业工作作风根本转变。配合县纪委监委开展个人重大事项申报不实、收受礼品礼金、向服务对象借贷、干预企业正常经营及私设“小金库”五方面自查自纠。

2. 开展“优流程、压时限、提服务”专项行动。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深入推进“不见面审批”,进一步完善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模式,全面落实“证照分离”改革,不断优化办事流程、压缩审批时限,更高质量实现“2330”。深入实施“一件事”改革,梳理 108 个“一件事”事项清单,压缩审批承诺时限,编制全链条流程图,设立“苏政 50 条”“一件事”办理窗口,对企业群众关注度高的 98 件高频事项,做到“一件事一窗办一次办”。在服务窗口设立在线评议台,接受企业与群众的适时评价,评选最佳服务窗口和最差服务窗口。

3. 开展“听民声、解民困、纾民忧”专项行动。继续坚持蹲点调研、定期下访和接访等制度,深入基层一线调查研究,了解群众疾苦,倾听群众呼声。对群众反映强烈且带有普遍性倾向性的问题,区分问题性质、分类施策、有的放矢,重点解决在脱贫攻坚、安全生产、教育医疗、环境保护等领域的突出问题,切实维护

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

4. 开展查纠“乱摊派、乱收费、乱执法”专项行动。对行政事业单位收费项目和标准进行规范清理,全面规范收费行为,严查乱摊派乱收费典型案例,加强乱摊派乱收费行为的受理、查处和公开曝光力度。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,坚决纠正执法监管部门以罚代管,滥用自由裁量权随意罚款、不给票据或少给票据,利用工作之变搞搭车行为和捆绑式服务的问题;集中治理中介机构垄断经营,高额收取费用,搞借权营生、利益输送等问题。严禁党员领导干部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,通过向管理服务对象借贷谋取私利,或为非法集资、高利借贷等非法金融活动提供担保、便利、充当“保护伞”等行为。严禁党员领导干部利用职权在企业参股,向企业推销指定产品、介绍客户、变相强买强卖等干预企业正常经营的行为。

5. 开展“守制度、严执行、重落实”专项行动。针对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、各类园区政商交往不亲不清、对民营企业违规借款及担保代偿资金、个人宕欠公款、党员干部和国家公职人员参与非法金融活动、尊老金发放不到位等问题,开展专项整治,督促党员干部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定,做到有令必行、有禁必止。注重将纠治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贯穿于各类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督检查,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“回头看”,切实治理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只表态不落实、弄虚作假,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等突出问题。梳理监督检查成果,对在防控新冠肺炎疫情过程中作风飘浮、推诿扯皮、防控措施落实不力等问题,严肃问责

处理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,落实工作责任。“作风效能整治年”活动在县委、县政府统一领导下组织实施。县各责任单位要自觉提高政治站位,主动认领“责任田”,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,认真组织、精心谋划,加强协作、密切配合。主要负责同志要自觉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,对整个活动负总责,把责任压紧压实。各单位要结合实际,制定具体实施方案,进一步明确目标、细化任务,配强人员、落实责任。

二是强化舆论引导,造浓活动氛围。县委宣传部要丰富宣传内容,创新宣传方式,设立专栏专题,推出一批有深度、有影响的报道,营造浓厚舆论氛围。要用好新闻客户端、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平台,及时推介“作风效能整治年”活动的好做法新成效,加强与受众的互动。要加强与中央、省、市主要媒体对接,及时对各单位各部门涌现的先进典型、优秀做法进行宣传,推动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局面,注重将好的经验做法上升为制度规范。

三是强化监督问责,加大曝光力度。县纪委监委要发挥群众来信来访和网络举报平台的作用,深挖细查推进“作风效能整治年”活动中的问题线索,对履职尽责等方面,对各镇(街道、区)及平台单位对民营企业违规借款及担保代偿资金问题;对党员干部和国家公职人员参与非法金融活动问题;对庸懒散拖、推诿扯皮以及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等问题,精准运用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,从严问责处理。县作风办要按照年度通报4次的要求,加

大明查暗访力度,对查处的典型问题深入剖析,公开通报曝光,倒逼党员干部积极履职、勇于担当、转变作风。

各镇(街道、区)、各部门单位,请于 2020 年 3 月底前制定具体实施方案,4 月 10 日前报县作风办;6 月 10 日、12 月 10 日前分别将“作风效能整治年”活动总结报送给县作风办。联系人:李昂,电话:86153378,邮箱:jhyhb@sina.com。